山丹县审计局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山丹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山财预〔2023〕59号)文件要求，我局组织人员认真完成了纳入2023年度预算绩效考核的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1.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3年县财政局下达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资金3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及时完成审计项目，提高审计质量，提升审计团队协作能力，维护财经法纪，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期限为2023年1月1至2023年12月30日，项目实施主管部门为山丹县审计局。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为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2023年审计项目顺利完成，提升审计质量，提高审计团队协作能力和专业水平。预期数量指标为：完成1个审计项目，提出审计建议2条。预期质量指标为：审计计划完成率达到100%，审计问题整改率>90%,审计报告质量达标率为达标；预期时效指标为：审计完成及时率>95%；预期成本指标为：委托机构完成审计付费标准>95%;预期效益指标为：审计结果应用率提升、节约财政资金、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利的制约影响程度显著提升、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影响程度明显、对加强领导干部行使权利的制约可持续性影响明显、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可持续性影响明显；预期满意度指标为：被审计单位满意度达到90%、社会群众满意度达到90%。

**二、项目资金情况**

山丹县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经费计划3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0万元。支出项目资金7万元，为山丹县财政局2022年度县级预算执行情况及全县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电子数据全覆盖审计聘请第三方大数据审计服务。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1个审计项目，提出审计建议2条，审计计划完成率达到100%，审计问题整改率达到95%，审计报告质量达，审计完成及时率达到100%，委托机构完成审计付费标准达到100%，审计结果应用率提升，节约了财政资金，加强了领导干部行使权利的制约，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影响程度明显，加强了领导干部行使权利的制约可持续性影响，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可持续性影响明显，被审计单位满意度达到90%，社会群众满意度达到90%。

**四、自评结论**

项目的实施，确保了2023年审计项目顺利完成，提升了审计质量，提高了审计团队协作能力和专业水平，维护了财经法纪，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年度预算指标值基本一致，自评得分84.3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低，未能实现效用最大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内控建设，强化绩效管理。二是加快项目执行进度，做到支出效用最大化。三是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各个环节严格把关，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山丹县审计局

 2023年12月20日